**2016年北京市第十四届中小学生定向越野锦标赛**

**规 程**

**一、主办单位**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北京市中小学体育运动协会

 海淀区教育委员会

中国地质大学附属中学

北京市海淀区九一小学

**三、协办单位** 海淀区定向运动协会

北京乐恩嘉业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世界公园定向运动组织（PWT）

中国人民解放军61512部队

**四、竞赛时间地点**

10月22至23日（星期六、日）,地点待定。

10月22日小学组短距离赛及团体,23日中学组短距离赛及团体。

**五、竞赛分组及项目**

**（一）短距离赛**

1.小学组

⑴小学男子乙组、小学女子乙组（2006年9月1日以后出生的小学生）

⑵小学男子甲组、小学女子甲组（2006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的小学生）

2.初中组

⑴初中男子乙组、初中女子乙组（2003年9月1日以后出生的初中学生）

⑵初中男子甲组、初中女子甲组（2003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的初中学生）

3.高中组

⑴高中男子乙组、高中女子乙组（2000年9月1日以后出生的高中学生）

⑵高中男子甲组、高中女子甲组（2000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的高中学生）

六**、参加办法**

（一）以中小学校或校外教育单位（少年宫、科技馆、俱乐部、活动中心）组队参赛。

（二）运动员只能代表学籍所在校或一个校外教育单位参赛。不能跨区跨校(单位)参赛。

（三）各参赛单位必须报领队1人，教练员1人。

（四）各报名单位每组别限报1队，每队6名队员。

（五）运动员不能跨组别参赛。

（六）禁止使用违禁药物。

**七、参赛资格**

（一）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具有北京市中小学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遵守中小学生行为规范，文化学习成绩合格，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合本项运动要求者。

**八、竞赛办法**

（一）执行《定向运动竞赛规则(试行)》。

（二）小学各组凭大会统一印制的参赛证参加比赛；中学各组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学生卡原件参加比赛。比赛当天检录时查验证件。

（三）运动员出发方式出发顺序由组委会决定。

（四）参赛运动员必须佩带规定的号码布，在限定时间内完成比赛。

（五）比赛途中运动员因伤、病不能完成竞赛时，可自行退赛，退赛后应尽快向终点裁判报告并及时交回比赛用图。

（六）比赛之前,如运动员因故退赛，教练员或领队应向终点裁判组递交书面报告。

**九、录取名次及计分办法**

（一）单项成绩:

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短距离赛各单项均录取前8名。报名人数不足8人（含8人）减1录取

（二）团体成绩：按团体总分各组别分别录取前8名（统计各队各组别个人短距离赛6名选手有效成绩）。

**十、报名办法**

**（一）**以运动员学籍所在学校或校外教育单位统一报名。

**（二）小学报名办法：**小学各组采取纸质报名表（含电子版）现场报名的方法。9月23日领队会时进行现场报名,并提交下列材料:纸质报名表、电子版报名表、运动员比赛当日登山及户外运动人身意外伤害事故保险单复印件、运动员参赛证、运动员身份证或户口本和北京市中小学生学籍卡。

报名表和运动员参赛证在中小学体协网站(网址：[www.bjzxxtx.org](http://www.bjzxxtx.org/))下载。纸质报名表打印成电子版，加盖单位公章和医务章。运动员参赛证下载后，完整填写各项内容并粘贴照片，照片骑缝加盖单位公章。

（三）**中学报名办法：**中学各组采取网络报名与现场纸质材料报名相结合。即：网络报名成功后，再提交相关纸质材料。

**1.网络报名：**9月19曰至21日登录“北京市中小学生体育比赛报名系统”，网址tybm.bjedu.cn，按报名系统的要求完成网络报名。9月23日领队会时进行现场报名确认。

**2、现场报名。**现场报名时，报名单位必须提交下列材料。

（1）纸质报名表。纸质报名表在网络报名成功后，从网络报名系统下载，并加盖学校公章及医务章。以交纳网络报名表为最终确定报名。未经网络报名成功者, 赛会不接受报名。

（2）运动员比赛当日登山及户外运动人身意外伤害事故保险单复印件。

**十一、处罚规定**

下列情况之一者，成绩无效或取消比赛资格：

（一）参赛队员在非本人比赛时段进入比赛区内；

（二）接受别人帮助或为别人提供帮助（指路、找点商量等）；

（三）比赛中使用交通工具或携带通讯工具；

（四）运动员、教练员、领队等提前进入比赛场地；

（五）比赛前未按规定在指定区域集合；

（六）运动员迟到或未按比赛顺序而进入出发点；

（七）比赛过程丢失指卡；蓄意损坏点标、点签和其它比赛设施场地；

（八）故意在比赛中与同组选手同路或跟进；

（九）比赛超时，即距最后一名运动员出发一定时间（总裁判长确定）；

（十）其它违反比赛规则的行为（教练员、领队进入赛场、比赛时进行指导等）；

（十一）参赛队员资格不符或冒名顶替、弄虚作假者，取消本次比赛的成绩、对参赛单位通报批评，并取消该单位下届比赛资格。

**十二、器材**

（一）指北针由参赛运动员自备。

（二）竞赛器材为Learnjoy乐嘉定向计时系统，由大会提供，参赛单位需交纳指卡押金。比赛器材如有损坏或丢失，按大会规定进行赔偿。

**十三、领队会时间及地点**

（一）第一次领队会

2016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8:00小学组在北京市海淀区九一小学报名，10：00召开领队会。

2016年9月23日（周五）下午13:00中学各组在中国地质大学附属中学报名交网络下载的报名表，14:30召开领队会。

（二）第二次领队会

2016年10月21日（周五）上午9:00在中国地质大学附属中学召开（公布比赛场地及技术信息。领取号码布、电子指卡、秩序册等）。

十四、安全管理要求

（一）参赛单位要认真履行参赛运动员安全管理的职责。做好参赛运动员的健康审核和安全教育，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确保运动员身体健康，安全参赛无事故。

（二）参赛单位需自行为参赛运动员办理登山及户外运动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条款中应含定向运动），如发生意外安全事故，有关赔偿由参赛单位负责与保险公司协调解决。主办、承办和协办单位不承担参赛运动员发生的伤害、医疗、交通等任何责任及费用。

十五、申诉

比赛中如遇争议，领队或教练及时向相关裁判长口头提出，裁判长裁决后如仍有异议，须在裁判长裁决30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书面申诉必须由领队签字。

**十六、**本规程的最终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及电话：体协办公室 58076850

赵新明（技术咨询）13661020428

网络报名联系电话 82364922 82364980

北京市中小学体育运动协会

 二○一六年九月一日